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关于机动车保险服务的框架协议合同

合同编号：12N4989697822025204

采购单位（甲方）太新县公路发展中心

住 所：崇左市太新县桃城镇富康路2号

供 应 商（乙方）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崇左中心支公司

住 所：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江州区广西崇左市江州区丽川路9号恒和商贸城201号房

签订合同地点：广西崇左

签订合同时间：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12N4989697822025204

采购单位（甲方）太新县公路发展中心 采 购 计 划 号：[DXZC2025-W3-00391](#)

供 应 商（乙方）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崇左中心支公司

签 订 地 点广西崇左 签 订 时 间

治区本级及区内部分市县预算单位公务用车保险服务框架协议采购征集文件、响应文件、车辆保险服务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一、公务用车保险服务项目、价格

序号	需求类型	险种描述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净保费 (元)	车牌号码	投保金额 (元)
1	车辆保费	交强险、车船税、机动车损失保险、机动车第三者责任保险、车上人员责任险(司机)、车上人员责任险(乘客)、医保外医疗费用责任险(三者)、医保外医疗费用责任险(司机)、医保外医疗费用责任险(乘客)	1		3582.68	3582.68	桂F-*	3582.68
合同总价：（大写） 叁仟伍佰捌拾贰元陆角捌分 ， （小写） 3582.68 元								

二、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 一次性付款

三、服务条款

具体内容见保险单。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江州区东盟大道51-2号1#楼401号房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杨环铭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闭永平
电话：	电话： 13978164422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崇左东源名城支行

账号：	账号： 20073301040008918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年 月 日	